



駐粵辦通訊

2024年10月18日

(總第1556期)

I. 內地政策法規

稅務

1. 《水資源稅改革試點實施辦法》

財政部等於2024年10月11日印發上述《實施辦法》，自2024年12月1日起實施。主要內容包括：(a) 水資源稅的納稅人為直接從江河、湖泊（含水庫、引調水工程等水資源配置工程）和地下取用水資源的單位和個人；(b) 資源稅根據水資源狀況、取用水類型和經濟發展等情況實行差別稅額。國家統一明確各省、自治區、直轄市水資源稅最低平均稅額標準，具體適用稅額由各省、自治區、直轄市確定。同時，要求對取用地下水、水資源嚴重短缺和超載地區取用水從高確定稅額；以及(c) 對規定限額內的農業生產取用水等五種情形，免徵水資源稅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2416/c5235222/content.html>

2. 《2024年東莞市境外緊缺人才認定及個人所得稅財政補貼申報指南》

東莞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於2024年9月30日發布上述《申報指南》，受理時間為2024年10月21日至11月29日（11月29日24時系統將關閉提交功能，逾期將不予受理）。主要內容包括：(a) 申報指南適用於東莞市工作的境外緊缺人才申報2023納稅年度的個稅補貼；

以及(b) 明確申報條件、不得申報的情形及申報材料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dghrss.dg.gov.cn/gkmlpt/content/4/4275/post_4275781.html#453

海關監管

3. 《關於明確市內免稅店經營品種的公告》

海關總署、財政部等於 2024 年 9 月 28 日發布上述《公告》，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執行。主要內容包括：公布市內免稅店經營品種，涵蓋食品、飲料；酒；紡織品及其製成品；皮革服裝及配飾；箱包及鞋靴；表、鐘及其配件、附件；眼鏡（含太陽鏡）；首飾及珠寶玉石；化妝品、洗護用品等 19 項。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2480148/6133678/index.html>

4. 《關於啟動出口貨物鐵公多式聯運業務模式試點有關事項的公告》

海關總署於 2024 年 9 月 20 日發布上述《公告》，自 2024 年 10 月 15 日起實施。主要內容包括：(a) 企業可根據自身需要開展本公告所述的出口貨物鐵公多式聯運業務，相關業務模式試點應符合下列要求：載運貨物應為集裝箱貨物。境內運輸方式限於鐵路運輸，或鐵路運輸加公路運輸。出境運輸方式應為公路運輸；以及(b) 採用上述鐵公多式聯運模式的多式聯運經營人（聯運經營人）及海關監管作業場所經營企業（場所經營企業）通過國際貿易“單一視窗”向海關提交多式聯運電子數據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302266/302267/6129585/index.html>

5. 《深圳市市場監督管理局關於發布〈貴金屬首飾產品質量監督抽查實施規範〉等 2 份產品質量監督抽查實施規範的通告》

深圳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於 2024 年 10 月 9 日發布上述《通告》。主要內容包括：(a) 《貴金屬首飾產品質量監督抽查實施規範》適用於深圳市生產及流通領域貴金屬首飾產品質量監督抽查。監督抽查產品範圍適用於：貴金屬首飾，主要包括金、銀、鉑及其合金首飾，但不包括貴金屬鑲嵌類飾品、貴金屬擺件、貴金屬覆蓋層飾品、仿真飾品等；(b) 《珠寶玉石及其鑲嵌首飾產品質量監督抽查實施規範》適用於深圳市生產及流通領域珠寶玉石及其鑲嵌首飾產品質量監督抽查。監督抽查產品範圍適用於：珠寶玉石及其鑲嵌首飾，主要包括鑽石首飾、彩色寶石首飾、玉石首飾、珍珠首飾等；以及(c) 明確產品種類及定義、抽樣數量、檢驗項目及標準、判定規則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amr.sz.gov.cn/xxgk/qt/tzgg/content/post_11593240.html

6. 《質量認證服務強企強鏈強縣行動方案（2024-2026 年）》

國家認證認可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2024 年 9 月 29 日印發上述《行動方案（2024-2026 年）》。主要內容包括：(a) 持續深入開展“小微企業品質管制體系認證提升行動”，引導產業鏈“鏈主”企業將上下游小微企業納入共同質量管制體系，提高小微企業質量管制能力；以及(b) 加強企業認證信息服務保障，完善合格評定服務貿易便利化信息平台，引導認證機構、諮詢機構、行業學協會、數據服務商開展集成式認證信息諮詢服務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cnca.gov.cn/zwxx/tz/2024/art/2024/art_1cac22670a0749c39b29807dced48bdd.html

7. 《加快推進認證認可高水平開放行動方案（2024-2030年）》

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於 2024 年 9 月 14 日發布上述《行動方案（2024-2030年）》。主要內容包括：(a) 到 2025 年,有利於認證認可高水平開放的政策環境基本形成,參與國際認證認可標準和規則制定的能力明顯提升,認證認可國際合作較好滿足認證認可事業和國家經濟貿易發展需求；(b) 推動中國機構頒發的認證證書、測試報告在目標市場獲得承認與接受。鼓勵機構自主開發國際業務並開展機構間國際合作,加快務實互認項目落地。支持外資認證機構參與中國認證制度的研發和實施,利用海外布局優勢推動中國認證制度和結果得到國外承認；以及(c) 積極引導產業上下游相關方參與標準制定、認證制度設計和結果採信等各環節。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rzjgs/art/2024/art_4e17798149f24648807b68ed9df84709.html

社保

8. 《廣西壯族自治區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廣西壯族自治區財政廳關於調整 2024 年工傷保險待遇的通知》

廣西壯族自治區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廣西壯族自治區財政廳於 10 月 9 日發布上述《通知》。主要內容包括：(a) 為進一步提升工傷保險保障能力和水平,決定從 2024 年 1 月 1 日起統一調整全區工傷保險待遇；(b)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在廣西各級社會保險經辦機構按月領取傷殘津貼的因工傷殘職工（不包括領取基本養老金的退休人員）,一至四級傷殘津貼每人每月分別增加 115 元、108 元、102 元、95 元。調整後月傷殘津貼低於 1,990 元的,由工傷保險基金補足差額；(c)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在廣西各級社會保險經辦機構按月領取生活護理費的因工傷殘人員,生活完全不能自理、生活大部分不能自理和生活部分不能自理的生活護理費每人每月分別增加 168 元、135 元、101 元；以及(d)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在廣西各級社會保險經辦機構按月領取因工死

亡職工供養親屬撫恤金的人員，供養親屬撫恤金每人每月增加 21 元等。
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rst.gxzf.gov.cn/zwgk/xxgkzcfg/fgfxlm/t19072062.shtml>

創新創業

9. 《廣州開發區管委會 廣州市黃埔區人民政府關於修訂廣州開發區（黃埔區）進一步支持港澳青年創新創業實施辦法的通知》

廣州開發區管委會、廣州市黃埔區人民政府於 2024 年 9 月 26 日印發上述《通知》，自印發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5 年 8 月 21 日。主要修訂內容包括：(a) 支持港澳青年創新創業項目“做大做優”，每年評選不超過 5 個港澳青年創新創業優秀項目，單個項目給予 3 萬元一次性扶持；以及(b) 充分利用區科技信貸風險補償政策、知識產權質押融資風險補償資金池、普惠貸款風險補償機制，鼓勵和引導銀行業金融機構向港澳青年創辦企業或機構提供信貸支持。對取得商業銀行機構貸款的港澳青年創辦企業或機構，按照實際貸款發生額的 1.5%（年利率）給予補貼，補貼期限不超過 3 年，每家每年最高補貼 100 萬元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gz.gov.cn/gzzcwjk/gzdata/content/post_9893426.html

總部企業

10. 《深圳市投資促進局關於開展第八批深圳市跨國公司總部企業認定申報的通知》

深圳市投資促進局於 2024 年 10 月 8 日發布上述《通知》，受理時間為 2024 年 10 月 8 日-11 月 7 日（第八批）。主要內容包括：(a) 本次認定的跨國公司總部企業是指跨國公司設立的地區總部、總部型機構及事業部總部。香港、澳門、台灣地區符合條件的跨國公司在本市設立總部企業，按照所在轄區申報指南進行申報；以及(b) 明確申報條件、申報材料、受理機關、辦理流程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commerce.sz.gov.cn/gkmlpt/content/11/11584/post_11584424.html#524

工業

11. 《深圳市工業和信息化局關於發布 2025 年深圳市工業和信息化局企業技術改造項目扶持計劃申報指南的通知》

深圳市工業和信息化局於 2024 年 10 月 11 日發布上述《通知》。主要內容包括：(a) 對工業企業為實現擴大產能規模、提升生產效率、提高產品質量、促進技術裝備和產品更新換代、保障安全生產，以及向數字化、網絡化和智能化轉型，提高經濟和社會效益，採用新技術、新工藝、新設備、新材料和新一代信息技術對現有生產設施、工藝條件及生產服務等生產經營管理領域進行改造提升的技術進步投資項目，給予財政專項資金資助；以及(b) 明確資助的項目類別、資助的費用範圍、資助項目數量及資助方式、項目申報條件、項目申報材料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gxj.sz.gov.cn/gkmlpt/content/11/11624/post_11624308.html#3115

12. 《工業重點行業領域設備更新和技術改造指南》

工業和信息化部辦公廳於 2024 年 5 月 23 日發布上述《通知》。主要內容包括：(a) 以煉化、煤化工、電石、輪胎、精細化工等領域達到設計使用年限或實際投產運行超過 20 年的主體老舊裝置為重點，推動老舊裝置綠色化、智慧化改造；(b) 鋼鐵行業方面，加快落實《關於推進實施鋼鐵行業超低排放的意見》《關於推進實施焦化行業超低排放的意見》，推進鋼鐵行業超低排放改造；以及(c) 推進汽車行業使用的研發設計類軟件、生產製造類軟件更新換代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409/content_6975557.htm

農業

13. 《福建省人民政府辦公廳印發〈關於踐行大食物觀構建多元化食物供給體系的實施方案〉的通知》

福建省人民政府辦公廳於 2024 年 10 月 14 日發布上述《通知》，隨附《關於踐行大食物觀構建多元化食物供給體系的實施方案》。《方案》旨在踐行大食物觀，全方位、多途徑開發食物資源，加快構建多元化食物供給體系，提出到 2030 年，形成 200 條產值超 10 億元特色農產品全產業鏈，特色農業產業成為縣域經濟重要支撐。其中，羅列 7 項具體任務，內容涵蓋鞏固提升產能，夯實糧油生產基礎；突出“福菜”特色優勢，提升重要農產品保供能力；優化“福果”結構，豐富特色水果產品；科學利用水域資源，建設“福海糧倉”；推進“福菌”轉型升級，發展壯大食用菌產業；加快茶葉功能拓展，推進“三茶”統籌發展；有序開發森林食物資源，打造“森林糧庫”。《方案》自印發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fujian.gov.cn/zwgk/zxwj/szfbgtwj/202410/t20241014_6542524.htm

進出口

14. 《廣州市商務局 廣州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廣州市市場監督管理局關於規範廣州口岸進出口環節收費目錄清單的通知》

廣州市商務局等於 2024 年 9 月 24 日發布上述《通知》，自 2024 年 9 月 24 日起施行，有效期 3 年。主要內容包括：(a) 廣州市口岸進出口環節收費嚴格落實目錄清單制度，清單之外不得收費；以及(b) 實行市場調節價的口岸服務收費。此類收費由經營者依法自主制定或調整項目名稱、服務內容和收費標準，並匯總收費目錄清單。鼓勵行業協會制定行業規則和標準，公布經營者所提供服務項目和服務內容，防止經營者拆分服務項目或者降低服務標準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gz.gov.cn/gfxwj/sbmgfxwj/gzsswj16/content/mpost_9885331.html

15. 《完善商業性個人住房貸款利率定價機制有關事宜公告》

中國人民銀行於 2024 年 9 月 29 日發布上述《公告》，自發布之日起施行，中國人民銀行公告〔2019〕第 16 號同時廢止。主要內容包括：(a) 借款人申請商業性個人住房貸款時，可以選擇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作為定價方式；以及(b) 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起，合同約定為浮動利率的，商業性個人住房貸款借款人可與銀行業金融機構協商約定重定價週期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pbc.gov.cn/goutongjiaoliu/113456/113469/5471189/index.html>

16.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做好續貸工作 提高小微企業金融服務水平的通知》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於 2024 年 9 月 24 日印發上述《通知》。主要內容包括：(a) 將續貸範圍從部分小微企業擴展至所有小微企業，貸款到期後有真實融資需求，同時存在臨時資金困難的小微企業，均可申請續貸支持；(b) 明確小微企業流動資金貸款和小微企業主、個體工商戶及農戶經營性貸款等均可以續期；以及(c) 將續貸政策階段性擴大至中型企業，期限暫定為三年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nfra.gov.cn/cn/view/pages/governmentDetail.html?docId=1180101&itemId=861&generaltype=1>

17.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部分非銀機構差異化適用公司治理等相關監管規定的通知》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於 2024 年 9 月 10 日印發上述《通知》。主要內容包括：(a) 對於同一股東及其關聯方、一致行動人合計全資控股的有限責任公司形式的非銀機構，不強制要求董事會人數最少為五人；(b) 對於股權較為集中的非銀機構，對同一股東及其關聯方提名的董事數量佔比，不限制在三分之一以下，並可結合實際合理確定獨立董事、外部監

事的人數；以及(c) 允許未上市的非銀機構不設置董事會秘書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410/content_6978390.htm

跨境電商

18. 《〈深圳市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管理局 深圳市寶安區人民政府關於促進跨境電子商務高質量發展的若干措施〉操作指南（2024年）》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於2024年10月15日發布上述《指南》，申報時間為2024年10月19日至2024年11月7日，扶持期間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申報事項有關業務數據以企業遷入前海的時間開始計算。主要內容包括：(a) 申報主體為在前海合作區（南山片區）從事跨境電子商務相關業務的企業或機構，企業需滿足在前海合作區（南山片區）實際經營且申報時未被列入嚴重失信主體名單的條件；以及(b) 明確申報條款、申報材料、材料要求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qh.sz.gov.cn/gkmlpt/content/11/11623/post_11623957.html#2360

19. 《關於推進跨境電子商務高質量發展的指導意見》

海南省商務廳於2024年9月10日印發上述《指導意見》。主要內容包括：(a) 支持傳統外貿和製造企業以跨境電商方式“出海”；支持引進跨境電子商務頭部企業，設立區域運營中心、結算中心、分撥中心；支持引進培育一批物流倉儲、軟件發展、支付結匯、數字行銷、代運營等服務商，提供便利化服務；(b) 允許跨境電子商務企業按規定將出口貨物在境外發生的倉儲、物流、稅收等費用與出口貨款軋差結算；支持符合條件的非銀行支付機構和銀行憑交易電子信息，為跨境電子商務市場主體提供高效的經常項下結售匯及相關資金收付服務；以及(c) 出台支持跨境電子商務發展措施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dofcom.hainan.gov.cn/dofcom/0503/202409/e121150dcbf743c8814707604a699d49.shtml?ddtab=true>

20. 《中山市支持生物醫藥與健康產業高質量發展若干政策措施》

中山市人民政府於 2024 年 10 月 9 日印發上述《政策措施》，自印發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3 年。主要內容包括：(a) 鼓勵企業加大研發投入，在研發費後補助、重大科技項目上予以重點支持。支持企業承擔國家和省重大科技任務，給予最高 500 萬元配套補助；對國家、省級科技計劃項目和優質港澳科技企業項目開展科技成果轉化的，企業研發費最高補助 500 萬元；(b) 加大生物醫藥產業創新科研團隊支持力度，對優秀青年人才予以傾斜支持，單個團隊最高支持 3,000 萬元。對納入“中山英才計劃”的生物醫藥產業人才，優先提供子女入學、醫療服務、安居保障等方面服務；以及(c) 通過科技創新再貸款、技術改造再貸款等方式向生物醫藥與健康企業提供信貸支持，按不高於銀行貸款利息 20% 給予補貼，單個企業每年最高補助 100 萬元，扶持不超過 3 年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cnbayarea.org.cn/policy/policy%20release/policies/content/post_1264890.html

21. 《關於進一步推動廣東生物醫藥產業高質量發展的行動方案》

廣東省人民政府於 2024 年 10 月 8 日印發上述《行動方案》。主要內容包括：(a) 力爭到 2027 年，廣東省生物醫藥與健康產業集群規模超萬億元，規上醫藥工業規模超 5,000 億元；(b) 及時跟進國內外臨床階段創新藥械研發動態，引進具有良好應用前景的藥械在粵產業化。支持粵港澳大灣區國家技術創新中心和若干生物醫藥平台型龍頭企業建設生物醫藥概念驗證中心和中試平台，為成果轉化提供技術熟化、產品試製、工藝創新等服務；以及(c) 對化學藥、生物製品和中藥的創新藥、改良型新藥、古代經典名方目錄，以及創新醫用耗材，開闢掛網快速通道，實行企業承諾制，自申報資料通過後 15 個工作日內完成掛網採購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gd.gov.cn/zwgk/wjk/qbwj/yfb/content/post_4504697.html

商業航天

22. 《廣東省推動商業航天高質量發展行動方案（2024-2028年）》

廣東省人民政府於 2024 年 9 月 12 日印發上述《行動方案（2024-2028 年）》。主要內容包括：(a) 到 2026 年，全省商業航天及關聯產業規模力爭達到 3,000 億元，產業發展能級顯著提升。掌握大推力可重複回收火箭等一批關鍵核心技術，培育一批商業航天高新技術企業、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省級專精特新企業，引進和培育 10 家以上商業航天重點企業；(b) 實施星箭建鏈補鏈工程，支持商業衛星企業建設脈動式生產線，提高整星研產能力；支持商業火箭企業加快研發中心、總裝測試基地建設，打造“粵星粵箭”品牌；以及(c) 培育商業航天單項冠軍企業和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落實好研發費用加計扣除、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優惠等政策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gd.gov.cn/zwgk/wjk/qbwj/yfb/content/post_4507561.html

導遊

23. 《深圳市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 2024 年港澳導遊及領隊執業備案申請指南》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於 2024 年 10 月 12 日發布上述《指南》，崗前培訓報名時間至 2024 年 11 月 12 日。主要內容包括：(a) 申請對象為持有香港有效導遊證或者領隊證的香港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國公民，持有澳門有效導遊工作證的澳門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國公民；以及(b) 明確執業備案資格、執業備案程序、報名材料、報名方式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qh.sz.gov.cn/gkmlpt/content/11/11626/post_11626103.html#2360

典當

24. 《深圳市地方金融管理局關於開展 2023 年度典當企業年審工作的通知》

深圳市地方金融管理局於 2024 年 10 月 12 日發布上述《通知》，典當企業須於 2024 年 10 月 31 日前將 2023 年度年審材料送達深圳市典當協會。主要內容包括：(a) 從全市典當法人企業和分支機構中抽選 47 進行年審；以及(b) 明確時間安排、年審主要內容、應提交的年審材料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jr.sz.gov.cn/sjrb/xxgk/tzgg/content/post_11626308.html

公證

25. 《廣州市公證行業服務涉外法治建設十項舉措》

廣州市司法局於 2024 年 9 月 13 日發布上述《十項舉措》。主要內容包括：(a)及時瞭解企業公證需求，為企業開展對外商業談判、經貿合作提供公證法律服務。為企業“走出去”提供證前、證後延伸服務，積極辦理涉企增信、涉企投資、涉企貿易公證事項，提供綜合服務和一對一精準服務；(b) 在全市公證機構推廣設立“涉外公證服務專窗”，為出國定居、旅遊探親、留學遊學、商務考察、投資融資、業務洽談的群眾和企業提供專業服務；以及(c) 對於法律關係簡單、事實清楚、證明材料充分的涉外公證事項，縮短出具公證書的期限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gz.gov.cn/gzzcwjk/detail.html?id=168927>

港澳涉稅專業人士

26. 《港澳涉稅專業人士在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執業管理辦法》

廣東省稅務局於 2024 年 9 月 30 日發布上述《管理辦法》，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內容包括：(a) 本辦法所稱港澳涉稅專業人士是指取得香港註冊稅務師或特許稅務師（香港稅務師）資格，或取得澳門執業會計師或持有登錄證會計師（澳門會計師）資格的港澳永久性居民；

(b) 港澳涉稅專業人士在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進行執業應當符合下列條件：遵守國家法律法規；接受香港稅務學會、澳門會計師專業委員會行業自律管理；取得香港稅務師或澳門會計師資格滿 3 年且連續 3 年從事涉稅專業服務等；以及(c) 港澳涉稅專業人士在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執業前需向廣東省稅務局進行執業登記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guangdong.chinatax.gov.cn/gdsw/ssfggds/2024-10/09/content_2a851162a8044ae5936a2eb7dbe5c549.shtml

其他

27. 廣西壯族自治區人民政府辦公廳關於印發《“飛地園區”管理辦法（試行）》的通知

廣西壯族自治區人民政府辦公廳於 10 月 16 日發布上述《管理辦法（試行）》。主要內容包括：(a) “飛地園區”是指打破行政區劃限制，通過創新規劃、建設、管理和稅收分成等合作機制，以產業園區為主要載體，以政府間合作推動為明顯特徵，在異地通過共建或託管等方式建設產業項目，深化產業鏈供應鏈分工合作，實現優勢互補、區域協調、可持續發展經濟模式的園區；(b) “飛地園區”重點支持以下範圍產業和企業：符合國家和自治區產業規劃、產業布局和產業政策，符合節能減排、安全生產、環境保護等要求，優先支持《產業結構調整指導目錄（2024 年本）》、《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2020 年本）》、《鼓勵外商投資產業目錄（2022 年版）》認定的鼓勵類產業，重點引進新一代信息技術、新能源汽車、新能源及儲能、生物醫藥、新材料等新興產業和人工智能、元宇宙、生命科學、深海空天等未來產業以及東部地區轉移的重點製造業等；(c) 轉出地與轉入地應協商一致，建立有效的利益分享機制，轉入地負責徵繳“飛地園區”稅收。企業投產後 10 年內徵繳的企業所得稅等稅費地方分享部分，在留抵退稅扣減後，原則上轉入地與轉出地按 50%：50%比例分享；以及(d) 支持有需求的市、縣（市、區）發展“飛地園區”，積極承接產業轉移，強化產業鏈供應鏈建設，對區外引進總投資 10 億元人民幣以上或外資 5,000 萬美元以上（戰略新興產業總投資 1 億元人民幣以上）符合條件的“飛地項目”，支持納入自治區層面統籌

推進重大項目範圍，強化用地、用林、融資等保障，積極安排自治區專項資金支持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xzf.gov.cn/zfwj/zxwj/t19102777.shtml>

28. 《廈門市人民政府印發〈關於優化要素資源配置機制推動經濟高質量發展的實施方案〉的通知》

廈門市人民政府於 2024 年 10 月 14 日發布上述《通知》，隨附《關於優化要素資源配置機制推動經濟高質量發展的實施方案》。《方案》旨在進一步優化要素資源配置機制，防範化解重點領域風險，著力打通經濟運行中的堵點難點，激發社會投資活力，促進經濟運行高質量發展。其中，羅列 9 方面具體內容，內容涵蓋優化住房供應機制、完善房票制度、動態調整徵收補償標準、盤活存量土地資源、大力推進綜合開發、拓展運用“財政政策+金融工具”、用好政策性金融工具、防範重點領域風險及統籌財力保障重大項目。《方案》自發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xm.gov.cn/zwggk/flfg/sfwj/202410/t20241014_2895230.htm

29. 《廈門市人民政府辦公廳關於印發〈廈門市進一步鞏固經濟回升向好基礎加快發展動能轉換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廈門市人民政府辦公廳於 2024 年 10 月 14 日發布上述《通知》，隨附《廈門市進一步鞏固經濟回升向好基礎加快發展動能轉換的若干措施》。《措施》旨在鞏固經濟持續回升向好基礎，加快發展動能轉換，推動經濟社會高質量發展。其中，羅列 6 方面共 26 項具體舉措，內容涵蓋持續激發消費活力、突出重點擴大有效投資、促進外資外貿穩量提質、激發經營主體活力、加快培育新質生產力及用心用情保障改善民生。《措施》自發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1 年，具體措施有明確執行期限的，從其規定。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xm.gov.cn/zwggk/flfg/sfbwj/202410/t20241014_2895223.htm

30. 《中共福建省委 福建省人民政府關於以縣域為重點統籌推進城鄉融合發展的意見》

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於 2024 年 10 月 10 日發布上述《意見》。《意見》旨在對福建省推進城鄉融合發展進行頂層設計和總體部署，提出到 2027 年，福州都市圈、廈漳泉都市圈和設區市中心城區引領帶動作用更加凸顯，縣域綜合實力明顯增強。其中，羅列 5 方面共 16 項具體意見，內容涵蓋構建科學完備的城鄉空間體系、推動城鄉一體化建設發展、暢通城鄉融合發展通道、優化城鄉融合治理體系及加強實施保障。在暢通城鄉融合發展通道方面，提出暢通城鄉高效銜接的交通通道、城鄉一體化治理的數字通道及城鄉要素自由流動的制度通道，包括推動千兆光網和 5G 網絡向鄉村延伸覆蓋，打造以城市為基幹、輻射縣鄉的綠色數據中心集群。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fujian.gov.cn/zwgk/zxwj/szfwj/202410/t20241010_6540455.htm

31. 《工業和信息化部辦公廳關於分級打造中國消費名品方陣的通知》

工業和信息化部於 2024 年 9 月 29 日發布上述《通知》。主要內容包括：(a) 到 2027 年，初步構建質量至上、特色鮮明、產文融合的品牌體系，著力培育千件文化內涵豐富、全球認可度高的優質品牌，徵集推廣一批技術先進、成效顯著、可複製易推廣的“數字三品”應用場景典型案例，打造一批國際一流消費品企業和特色品牌；(b) 面向智能家居、紡織服裝、特色食品、智慧醫藥等重點行業，挖掘培育基於消費數據的智能仿真測款、柔性製造、數字行銷等新模式新場景，加快推動數位技術在消費品領域融合應用；以及(c) 引導金融資源精準對接名品企業融資需求，對中國消費名品方陣承載區域、重點企業提供支持。鼓勵地方立足實際制定相應配套政策，支持企業加快數字化轉型，積極開展各層次人才培養，鼓勵企業積極參與消費品領域強制性國家標準、行業標準、團體標準制定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miit.gov.cn/zwgk/zcwj/wjfb/tz/art/2024/art_0b04bce2ccb24393bc11eb55325bd700.html

32.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實施漸進式延遲法定退休年齡的決定》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 2024 年 9 月 13 日發布上述《決定》，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內容包括：(a) 從 2025 年 1 月 1 日起，男職工和原法定退休年齡為五十五周歲的女職工，法定退休年齡每四個月延遲一個月，分別逐步延遲至六十三周歲和五十八周歲；原法定退休年齡為五十周歲的女職工，法定退休年齡每二個月延遲一個月，逐步延遲至五十五周歲；以及(b) 從 2030 年 1 月 1 日起，將職工按月領取基本養老金最低繳費年限由十五年逐步提高至二十年，每年提高六個月。職工達到法定退休年齡但不滿最低繳費年限的，可以按照規定通過延長繳費或者一次性繳費的辦法達到最低繳費年限，按月領取基本養老金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npc.gov.cn/npc/c2/kgfb/202409/t20240913_439534.html

政策諮詢/ 公開徵求意見

33.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營經濟促進法（草案徵求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

司法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 2024 年 10 月 10 日就上述《草案徵求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截止日期為 2024 年 11 月 8 日。主要內容包括：(a) 規定市場准入負面清單以外的領域，包括民營經濟組織在內的各類經濟組織可以依法平等進入；對落實公平競爭審查制度、定期清理市場准入壁壘、禁止在招標投標和政府採購中限制或者排斥民營經濟組織等作出規定；(b) 重點對支持民營經濟組織參與國家重大戰略和重大工程，完善民營經濟組織融資風險市場化分擔機制等方面作出規定；以及(c) 支持有能力的民營經濟組織牽頭承擔重大技術攻關任務，向民營經濟組織開放國家重大科研基礎設施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moj.gov.cn/pub/sfbgw/lfyjzj/lflfyjzj/202410/t20241010_507325.html

34. 《關於在廣州市南沙區開展經營主體除名制試點工作的通知（徵求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

廣州市南沙區市場監督管理局於 2024 年 10 月 10 日就上述《徵求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可於 2024 年 11 月 9 日前反饋。主要內容包括：(a) 在南沙區內註冊登記，被列入經營異常名錄或者被標記為經營異常狀態滿 2 年，且近兩年未進行納稅申報的開業狀態經營主體，適用本通知予以除名；(b) 南沙區市場監管部門應當自確定擬除名標記經營主體名單之日起 10 個工作日內作出擬除名標記通知，同步在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廣東）、南沙區人民政府網站發布擬除名通知公告，公告期為 30 日；以及(c) 除名後，經營主體應當依法完成清算、辦理註銷登記，且不得從事與清算和註銷無關的活動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gzns.gov.cn/hdjlpt/yjzj/answer/39507>

II. 經貿數據

廣東

經濟指標 (億元人民幣)	2024 年 1-8 月	與 2023 年 同期相比	2023 年
1. 生產總值	65,242.50*	+3.9%*	135,673.16
2. 進出口總額	59,499.5	+12.8%	83,040.7
2.1 出口	38,759.5	+11.3%	54,386.5
其中：對香港出口	6,831.3	+14.2%	10,137.9
2.2 進口	20,740.0	+15.8%	28,654.2

(*為 2024 年 1-6 月累計數)

福建、廣西、海南

省份	生產總值 (億元人民幣)			進出口總額 (億元人民幣)		
	2024年 1-6月	與2023 年同期 相比	2023年	2024年 1-9月	與2023 年同期 相比	2023年
福建	26,380.48	+5.6%	54,355.00	14,852.2	+2.7%	19,743.5
廣西	13,115.57	+3.6%	27,202.39	4,643.3*	+10.8%*	6,936.5
海南	3,605.56	+3.1%	7,551.18	2,059.5	+20.2%	2,312.8

(*為2024年1-8月累計數)

III. 香港最新資訊

- 香港獲評為全球最自由經濟體

菲沙研究所 10 月 16 日發布《世界經濟自由度 2024 年度報告》(《2024 年報》)，香港在 165 個經濟體中獲評為全球最自由經濟體，排名較去年上升一位。在《2024 年報》的五個評估大項中，香港在「國際貿易自由」及「監管」均位列首位，在「穩健貨幣」的排名亦升至全球第三。

- 有關香港的最新資訊、特區政府的重要政策及措施，請關注“香港特區政府駐粵辦”的官方微信平台。

IV. 活動推介

線上

時間	活動內容	舉辦地點	主辦 / 承辦機構	查詢方式
2024 年 9 月 至 2025 年 9 月	時尚融合 2024 粵港 澳大灣區巡 迴時尚展覽 2024	網上虛擬展 覽	Fashion Farm Foundation 香港特別行政區 政府駐粵經濟貿 易辦事處為支持 機構	https://mp.w eixin.qq.com /s/8GrU6519 KmYKXtLfH4 uBrg

內地

時間	活動內容	舉辦地點	主辦 / 承辦機構	查詢方式
2024 年 11 月 15-18 日	第十九屆中 國國際中小 企業博覽會	廣州：中國 進出口商品 交易會展館 - C 區	工業和信息化部	https://www.cis mef.com/

香港

時間	活動內容	舉辦地點	主辦 / 承辦機構	查詢方式
2024 年 10 月 23-24 日	香港網絡安 全高峰會 2024	香港灣仔香 港會議展覽 中心舊翼二 樓	香港生產力促進 局	https://campai gninfo.hkpc.or g/get-ready- for-cyber- security- summit-2025

時間	活動內容	舉辦地點	主辦 / 承辦機構	查詢方式
2024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2 日	國際環保博覽	香港亞洲國際博覽館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環境及生態局、香港貿發局	https://www.hktdc.com/event/ecoexpoasia/sc/fair-at-a-glance
2024 年 11 月 18 日至 19 日	亞洲物流航運及空運會議 (線上線下進行)	香港會議展覽中心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貿發局	https://almac.hktdc.com/conference/almac/sc/conference-details

- **香港大型活動年表**

香港盛事年表 (2024 下半年) :

<https://www.brandhk.gov.hk/docs/default-source/default-document-library/calendar-of-mega-events-second-half-tc.pdf>

V. 其他資訊

- **2024 年度「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已推出 全年接受申請**

香港特區政府 2024 年 2 月 15 日公布推出 2024 年度「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並於今年全年接受申請。企業可由即日起提交職位空缺，有效期至 12 月 31 日，聘請香港青年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

「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鼓勵企業提供職位，聘請香港的青年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促進他們的事業發展及大灣區內的人才交流。自本年度起，計劃除全年接受企業提交職位空缺及合資格青年申請職位外，亦引

入靈活措施，容許企業按業務需要申請延長將青年派駐回港或到大灣區以外內地城市工作，以及聘用曾任職實習學員職位的合資格青年。企業可由即日起經計劃網頁

(<https://www1.jobs.gov.hk/0/cn/information/gbayes/>) 提交職位空缺。

在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均有業務的企業可參與計劃。參與企業須按照香港法例，以不低於月薪 18,000 港元，聘請合資格青年，並派駐他們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及接受在職培訓。特區政府會向企業發放每名受聘青年每月 10,000 港元的津貼，為期最長 18 個月。

參加計劃的青年必須為香港居民，可合法在香港受僱工作，並於 2022 至 2024 年獲頒學士或以上學位。計劃下的職位空缺經勞工處審批後，將由 3 月 1 日起上載計劃網頁供合資格青年申請。獲聘的青年與企業可隨即協定僱傭合約的生效日期。合資格青年申請 2024 年度計劃下職位空缺的截止日期為 12 月 31 日。

有關計劃詳情，請瀏覽計劃網頁 (www.jobs.gov.hk/gbayes) 或致電熱線 2969 0446 / 2969 0460。

- **為在粵、閩、桂就讀的香港學生提供工作機會**

為協助在廣東省、福建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內大學就讀的香港學生於在學期間及畢業後，在廣東、福建及廣西找尋實習和工作的機會，以充實學習經驗及抓緊在內地發展的機遇，同時為港資企業和香港經濟作出貢獻。在粵、閩、桂港資企業可將適合在當地就讀的香港學生/畢業生的有關招聘資料，填寫表格並交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 (駐粵辦)。駐粵辦會把招聘資料轉交廣東省、福建省和廣西壯族自治區內大學，讓有意申請實習和職位的學生/畢業生與企業聯繫。表格下載：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doc_20210126.doc

- **「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有需要香港居民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向求助的香港居民提供有關內地法律的初步意見供參考，以協助他們處理遇到的問題。惟上述服務不會跟進個別案件。於 2024 年 4 月至 2025 年 3 月期間，這項服務由設於廣州、深圳、東莞及中山的“香港工會聯合會內地諮詢服務中心”承辦執行。

香港居民可於以下辦公時間內致電“免費法律諮詢服務”熱線，諮詢在內地遇到的法律問題或預約與當值內地律師見面。

熱線諮詢服務時間（內地公眾假期除外）：

週一至週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

如需約見當值律師 敬請提前致電預約

「免費法律諮詢服務」熱線

廣州工聯諮詢服務中心

電話：(8620) 8337 5338

傳真：(8620) 8318 4609

電郵：gzcenter@ftu.org.hk

地址：廣州市天河區員村二橫路 2 號-員村工人文化宮綜合樓副樓
首層 B-14

深圳工聯諮詢服務中心

電話：(86755) 8225 1818

傳真：(86755) 8222 8528

電郵：szcenter@ftu.org.hk

地址：深圳市羅湖區深南東路 2001 號鴻昌廣場 51 樓

東莞工聯諮詢服務中心

電話：(86769) 2223 1001

傳真：(86769) 2223 0380

電郵：dgcenter@ftu.org.hk

地址：東莞市鴻福西路 2 號市工人文化宮服務樓 1 樓

中山工聯諮詢服務中心

電話：(86760) 8880 7882

傳真：(86760) 8575 1385

電郵：zscenter@ftu.org.hk

地址：中山市石岐區民生路 38 號民生辦公區 8 樓 806-7

● **駐內地辦事處入境事務組提供香港特區旅行證件申領服務**

為便利香港居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內地辦事處的入境事務組為合資格的香港居民提供香港特區護照申領服務，及香港特區簽證身份書及回港證換領服務。

各駐內地辦事處入境事務組的聯絡電話及地址如下：

駐北京辦事處

北京市西城區地安門西大街 71 號 (郵編：100009)

電話：(86 10) 6657 2880 內線 311

傳真：(86 10) 6657 2823

電郵：bjohksar@bjo-hksarg.org.cn

網址：www.bjo.gov.hk

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

廣州市天河北路 233 號中信廣場 71 樓 7101 室 (郵編：510613)

電話：(86 20) 3891 1220 內線 608

傳真：(86 20) 3877 0466

電郵：general@gdeto.gov.hk

網址：www.gdeto.gov.hk

溫馨提示

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提醒市民慎防電話騙案

駐粵辦及轄下的駐深圳聯絡處留意到近日有騙徒利用偽造的來電顯示號碼，假冒駐粵辦或駐深圳聯絡處致電市民。

市民接獲來電時，不要單憑來電顯示去辨別來電人士的身分，必須保持警惕，主動核實來電者的身分，例如致電或電郵至駐粵辦或駐深圳聯絡處以作核實，切勿輕信來電者及隨意透露個人資料。

如有疑問，請致電駐粵辦熱線 (86 20) 3891 1220 或駐深圳聯絡處熱線 (86 755) 8339 5618，或發送電郵至 general@gdeto.gov.hk 與駐粵辦或 szlu@gdeto.gov.hk 與駐深圳聯絡處人員聯絡。市民亦可致電內地「國家反詐中心」熱線 86 96110 或致電香港警方二十四小時電話諮詢熱線「防騙易 18222」聯絡反詐騙協調中心，向人員查詢及尋求協助。

如懷疑有關來電是騙案，應立即向警方舉報。

免責聲明

《駐粵辦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有關網站、報刊媒體及其他機構等渠道，僅供參考之用。《駐粵辦通訊》所載資料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布《駐粵辦通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

關注及訂閱《駐粵辦通訊》

《駐粵辦通訊》逢週五出版。各位可登錄駐粵辦網站（www.gdeto.gov.hk）、關注“香港特區政府駐粵辦”官方微信或通過電郵訂閱《駐粵辦通訊》。

如以電郵方式訂閱，請提供相關資料（包括：商會或公司名稱、電子郵箱、聯絡人及聯絡方式）至 nl@gdeto.gov.hk，並於郵件標題註明「訂閱駐粵辦通訊」。